

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2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规范、高效运作，审慎、科学决策，忠实、勤勉尽责地行使职权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。现将 2022 年的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2 年度经营计划汇报如下：

2022 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

一、主要经营完成情况

2022 年，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,258,805,456.95 元，比去年减少 36.17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32,733,090.86 元，比去年增长 79.91%；公司资产规模为 2,895,870,744.79 元，同比下降 10.99%；公司净资产为 466,419,828.52 元，同比下降 24.18%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2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召集、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。全年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日期	届次	召开方式	议案内容
2022 年 3 月 7 日	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	现场与通讯	《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2022 年 4 月 27 日	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	现场与通讯	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、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关联担保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议案》、

			《关于 2021 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2022 年 4 月 28 日	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	现场与通讯	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》
2022 年 8 月 30 日	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	现场与通讯	《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2022 年 10 月 28 日	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	现场与通讯	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》
2022 年 12 月 9 日	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	现场与通讯	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认真督导经营，规范运作，为公司规范运作打下了良好基础。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，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了客观、公正的独立意见，注重维护中小股东利益，为公司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提供专业支持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保障。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、辛勤工作，狠抓公司内部管理，努力提升管理水平，扎实、有效推进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

2022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召集、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日期	届次	召开方式	议案内容
2022 年 1 月 18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现场加网络投票	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2022 年 5 月 20 日	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	现场加网络投票	《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、《〈202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〉》、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关联担保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、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2022 年 12 月 28 日	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现场加网络投票	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

			案》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--	--	--	---

三、依法依规，及时披露信息

董事会认真组织协调做好各种资料的准备、整理等工作，按照深交所的要求及时披露信息。2022年公司共披露了106个临时公告、4个定期报告。信息披露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宜，保证了披露的信息准确性、可靠性和有用性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地报送及披露信息，确保没有虚假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同时保障了股东、投资者、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及合法权益。

四、加强外部沟通交流，保持良好环境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相关信息沟通机制建设工作，为维护良好的企业外部发展环境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，董事会在正确处理与投资者、中介机构、相关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关系等方面，主要做了大量基础工作。

一年来，在严格履行披露义务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则要求，多渠道、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，保证披露信息于第一时间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公布。充分利用电话、电脑通讯、互联网络及新媒体搭建“投资者交流平台”。回答多名投资者电话咨询、相关互动平台答疑共计 200 余次；通过与各类投资者积极互动，听取声音，耐心解答问题，一方面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现状及未来发展的了解和认同，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听取收集投资者合理意见和建议，并及时传递给管理层，构建投资者与公司沟通的互动桥梁，从而有助于对外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。

五、2023年董事会工作重点安排：

2023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持续改进并完善在公司治理、内部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。同时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

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

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